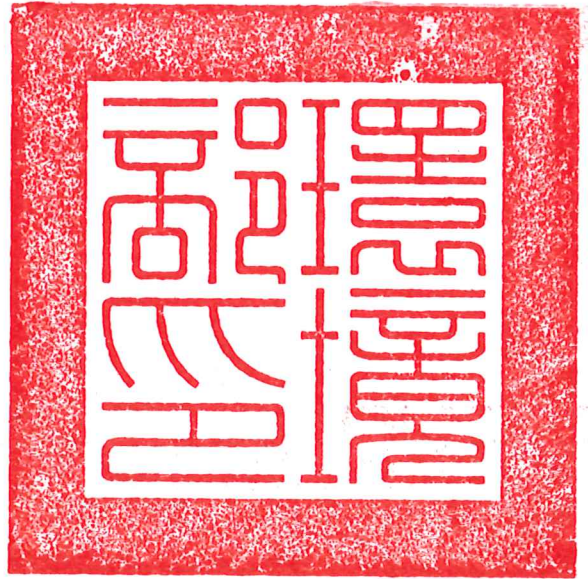


環境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研字第 1135117661 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燃料中重金屬元素檢測方法(NIEA M360.02C)」，
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四月十五日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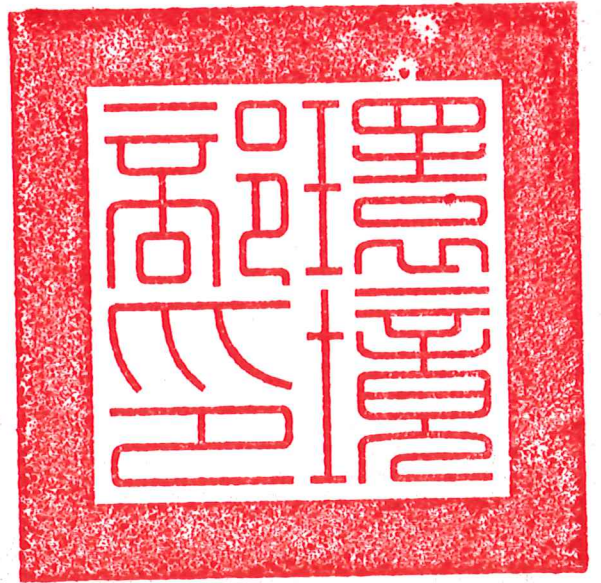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四十九條第三項、廢棄物清理法第七十
五條及氣候變遷因應法第四十一條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部長 彭啓明

環境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研字第 1135117687 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固體再生燃料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(NIEA M360.01C)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四月十五日生效。

部長 彭啓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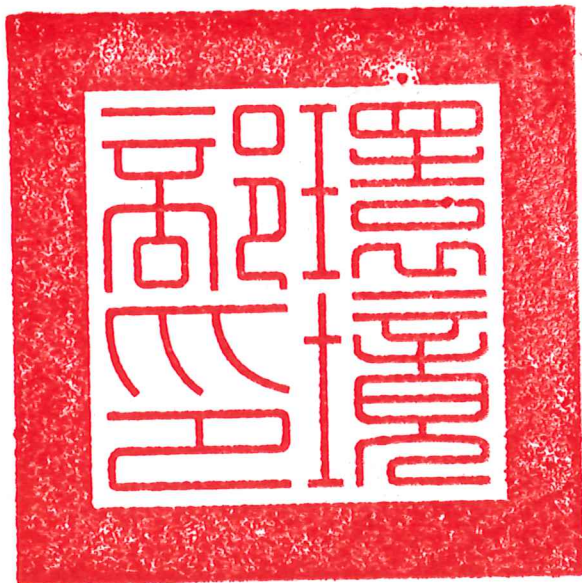
裝

訂

線

環境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研字第 1135117686 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初級固體生質燃料中元素檢測方法(NIEA A311.00C)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四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四十九條第三項。

部長彭啓明